（上接B287版）

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已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的结果，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2019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62,068,560.41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6,206,856.04元后累计的可分配利润为438,972,322.77元。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要，经董事会研究提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以公司总股本35,402.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共38,942,750.00元。

2、本年度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议案已由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决议公告和独立意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62　证券简称:金发拉比　公告编号:2020-015号

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965号”文核准，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26.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2,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5,490,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96,510,000.0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6月5日全部到账，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广会验字[2015]G14001510209号”《验资报告》。

201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1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议案。2014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的议案》。本次新股发行募集资金将优先用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信息化建设项目”建设，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进行置换。若新股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信息化建设项目”需求，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其他途径补足；若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满足上述需求后尚有剩余，剩余资金将优先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上限不超过 15,000 万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已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	404,770,000.00
减: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8,260,0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96,510,000.00
减: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56,505,141.05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2,702,607.5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92,707,466.47

公司于2019年7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9年8月5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成，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等相关规定公司将该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以转账日金额为准），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已于2019年10月8日及2019年12月24日将70,000,000.00元募集资金转出至基本户。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余额为92,707,466.47元（包含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22,702,607.52元），其中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余额83,607,699.49元待付完募投项目尾款(如:店铺租金等)后，其结余资金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以转账日金额为准）。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公司为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开设了三个募集资金专用户，分别为:中国银行汕头鲮浦支行账号为713365488244的专用账户、中国银行汕头鲮浦支行账号为695165487483的专用账户、交通银行汕头同安支行账号为445899991010003001553的专用账户。公司已于2015年7月7日与保荐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汕头鲮浦支行、交通银行汕头同安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提供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该三个专户分别用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所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于2016年8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7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8年7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自上述议案获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不超过1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银行保本型理财等固定收益类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有效期内将根据资金投资计划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投资品种为保本型、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银行理财产品，该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有保本约定，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中所明确的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行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余额为92,707,466.47元，不存在任何质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金额
中国银行汕头鲮浦支行	募集资金专用户	713365488244	13,607,699.49
中国银行汕头鲮浦支行	理财专户		20,000,000.00
中国银行汕头鲮浦支行	理财专户		50,000,000.00
中国银行汕头鲮浦支行	募集资金专用户	695165487483	已注销
交通银行汕头同安支行	募集资金专用户	445899991010003001553	9,099,766.98
合计			92,707,466.47

截至 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余额为92,707,466.47元，其中产生的累计利息收入（含定期存款及理财产品利息）22,720,126.83元、累计手续费支出17,519.31元。鉴于补充流动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且公司在该专户的资金余额为 0.00 元，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在中国银行汕头鲮浦支行办理了该募集资金专户（账号:695165487483）的注销手续；同时，公司就该专户原与中国银行汕头鲮浦支行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也相应终止。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651.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07.5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650.5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与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22,511.50	22,511.50	1,579.12	9,159.55	40.69%	2019年6月30日	-1,088.38	否	否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否	2,148.10	2,148.10	728.41	1,422.99	66.24%	2021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	15,000.00		15,067.9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39,659.60	39,659.60	2,307.53	25,650.51	64.6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由于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完成开店计划。公司于2019年7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9年8月5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一直在持续推进过程中，因该项目相关软件和硬件的投资仍处在不断优化、升级和完善的过程中，目前项目分阶段实施进行，建设完成仍需时间验证，在使用过程中不断完善，因此需要对该项目计划竣工时间进行调整。										
未达到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由于新开直营门店尚处于培育期，销售额还未达到预期水平，同时新开直营门店的固定费用增加;同时受2019年宏观经济、市场环境的影响，线下终端实体店销售下滑，经营情况不佳，新开店铺的日常经营面临较大压力，超过半数的新开店处于亏损状态，或无法达到预计效果; 2.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本项目主要本为提升公司信息化管理水平和决策能力而进行的软件、硬件投入建设，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细见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细见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年10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次会议审议通过，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募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广会专字[2015]G14001510221号），置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15,393,067.53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1.公司在该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本着合理、节约及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合理地降低了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降低了资金结余。2.募集投资项目陆续回收以前，随着时间的推移，多数城市商业铺面价格水平持续上涨，导致实体终端零售店铺的购买成本过高，若按原计划在此类城市主要商圈购买商业店铺，投入产出效益将难以把控，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益，考虑到以上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降低购买铺面和品牌形象店铺的数量，改为以租赁铺面为主，以购买为辅的策略，降低了开店成本，提高了募投资金的使用效率，形成了资金结余。3.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期间，进行合理的预财规划，使账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产生了一部分利息收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及理财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鉴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成，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将该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公司于2019年7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9年8月5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已于2019年10月8日及2019年12月24日将70,000,000元募集资金转出至基本户。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募投项目资金余额8,360.77万元，待付完募投项目尾款后，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以转账日金额为准）。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对该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说明的议案》，公司拟暂停“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1家旗舰店的装修升级和1家综合体验店的装修，并将装修尾款1,137.01万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9,159.55万元，以购买、租赁或联营的方式在全国各城市新建营销网点共157家，其中:以购买店铺方式开设旗舰店1家，综合体验店1家(未装修)，以租赁或商场联营方式开设品牌形象店155家。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项目实施期间，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变化，经履行相应程序后对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内容、时间等进行调整，并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实质性变更。

（一）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公司2017年9月25日召开的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内容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由于原募投项目的编制时间较早，随着公司及妇婴童消费品行业的发展变化，原募投项目逐渐显现出无法适应公司业务拓展及无法契合市场需求变化等不足，已不能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加之近年来中国房地产商业店铺价格高企，导致实体零售店铺的购买成本过高，若按原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计划在全国大中城市主要商圈购买商业店铺，投入产出效益将难以把控，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益，考虑到以上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决定降低购买店铺的比例，以租赁和商场联营为主、购买为辅的策略来提高募投资金使用效率，因此，将原“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事实地点、实施内容进行变更，同时加大对自营品牌形象店的投入建设和旗舰店的升级改造。原“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总投资22,511.5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20,338.50万元，流动资金2,173.00万元，项目建设主要包括在全国各主要城市通过购买和租赁相结合的方式新建店铺146家（包括:旗舰店4家，品牌形象店142家），其中直营店56家，战略加盟店90家。变更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总投资仍为22,511.50万元（未发生变更），其中建设投资20,388.50万元，流动资金2,173.00万元，项目以购买、租赁或联营方式在全国大中城市主要商圈新建营销网点146家，新建网点包括旗舰店1家，品牌形象店145家，另外对原有旗舰店升级改造1家。

公司2018年7月30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内容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随着互联网经济的发展，特别是新零售模式在线上线下的影响力不断增强，促使终端零售店面开始走向新的经营模式。为适应新形势的变化，公司积极探索零售终端“产品+服务”的综合体验模式。在现有产品销售的基础上，进一步发掘扩满足进店母婴消费者的服务需求，以服务提升客户体验并引流产品销售，以产品销售带动服务消费，二者相互促进，共同提升终端业绩，满足在新零售模式下消费升级的新需求。为此，公司决定选址汕头，在热点商圈繁华地段购置商业铺面，开设综合体验店。综合体验店将既作为产品卖场，销售公司产品，同时也针对目标客户群提供诸如婴幼儿游泳、按摩、护理、教育、娱乐、餐饮、母婴养育顾问等贴心服务，实现产品卖场和服务体验区两者相互引流，共同提升消费者终端购物体验。原“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总投资22,511.5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20,338.50万元，流动资金2,173.00万元，项目以购买、租赁或联营方式在全国大中城市主要商圈新建营销网点146家，新建网点包括旗舰店1家，品牌形象店145家，另外对原有旗舰店升级改造1家。变更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总投资仍为22,511.50万元（未发生变更），其中建设投资20,388.50万元，流动资金2,173.00万元，项目以购买、租赁或联营方式在全国大中城市主要商圈新建营销网点146家，新建网点包括旗舰店1家，品牌形象店145家，另外对原有旗舰店升级改造1家。

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需要将原“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19年6月30日，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因原募投项目的编制时间较早，随着行业和市场发展变化，逐渐显现出无法适应公司和市场需求等不足；加之近年来中国房地产价格高企，导致实体零售店铺的购买成本过高，若按原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计划在全国大中城市主要商圈购买商业店铺，投入产出效益将难以把控，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益。考虑到以上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适当调整了在一、二线城市购买店铺的占比，改为主要以租赁和商场联营为主、购买为辅的策略来提高募投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因地制宜地将原“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内容等进行变更，并加大在三、四线城市对自营品牌形象店的投入建设，增设综合体验店，因此，拟将原“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至2019年6月30日。

公司2019年7月20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降低购买旗舰店和品牌形象店的数量，改为以租赁铺面为主，以购买为辅的策略，降低了开店成本，提高了募投资金的使用效率，形成了资金结余。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转账日为准。

（二）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在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的过程中，为确保项目更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一些软件和硬件的投资仍处在不断论证、修正及优化的过程中，因此其投资建设的周期较长，需要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19年6月30日。

2019年7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信息化建设项目计划竣工时间调整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信息化建设项目一直在持续推进过程中，现因该项目相关软件和硬件的投资仍处在不断优化、升级和完善的过程中，目前项目分阶段实施进行，建设完成仍需时间验证，在使用过程中不断完善，因此需要对该项目计划竣工时间进行调整，现将该项目计划竣工时间调整至2021年12月。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情况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62　证券简称:金发拉比　公告编号:2020-016号

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2019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发拉比”）因业务发展需要，于2017年1月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浩亮、林若文夫妇之女儿林燕菁女士租赁房产一处，位于汕头市金砂路99号君悦华庭2-3幢117、217、118、218、119、219号铺面，共计708平方米，作为直营门店用途。租赁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

林燕菁女士是公司董事长林浩亮先生和副董事长林若文女士的子女，与公司董事、总经理林国栋先生为兄妹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5 条和《公司章程》规定，林燕菁女士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16年12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林燕菁女士续租君悦华庭房产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林燕菁

关联方关系: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

交易标的:汕头市金砂路99号君悦华庭2-3幢117、217、118、218、119、219号铺面

产权关系:林燕菁女士为交易标的房屋所有权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交易标的铺面所处位置为汕头市的商业中心区，本次租赁价格参考相近楼层租赁商铺的价格。该店作为公司的高端品牌展示、体验的窗口以提高品牌在高端客户群中的知名度。大股东林浩亮、林若文夫妇之女儿林燕菁女士向公司出租商铺价格公允。

（四）交易的主要内容

关联方名称	交易标的	交易起始日	交易终止日	定价依据	2019年度的交易额（元）
林燕菁	房屋建筑物租赁	2017.1.1	2019.12.31	市场价	1,062,000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浩亮先生之女儿林燕菁女士所发生的关联租赁业务是公司进行正常经营的需要。

（六）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自2020年1月1月至 2020年3月31日，公司支付汕头市金砂路99号君悦华庭2-3幢117、217、118、218、119、219号铺面2020年1-6月份房租531,000元。

（七）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浩亮先生之女儿林燕菁女士续租房产一处，该房产为位于汕头市金砂路99号君悦华庭2-3幢117、217、118、218、119、219号铺面，建筑面积共计708平方米，作为金发拉比君悦店的经营场所，租赁期限为三年，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上述铺面租赁价格按该地段的市场价格确定。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续租关联方的房产，具有其必要性；关联交易建立在双方友好、平等、互利的基础上，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该地段的市场评估计算，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此外，本次关联交易依照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及程序进行决策，关联董事或股东已按照相关规定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及定价等方面均不存在不规范或违法违规的情形。

二、2020年度关联交易预计

（一）关联交易概述

预计2020年度，公司拟与实际控制人林浩亮、林若文夫妇之女儿林燕菁女士发生交易额不超过人民币1,062,000元的关联交易。2019年12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林燕菁女士续租君悦华庭房产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2020年关联交易的金额（元）	上年实际发生的金额（元）
向关联人直系亲属林燕菁女士租赁商铺	林浩亮、林若文、林国栋	1,062,000（注1）	1,062,000

注1：1,062,000元仅为2020年一年的商铺租赁金额；该合同期限为三年（2020年1月1日起—2022年12月31日止），合同约定三年商铺租赁的总金额为3,186,000元。

三、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关联人林浩亮、林若文夫妇分别为公司董事长和副董事长，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林燕菁女士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浩亮、林若文夫妇之女儿，与公司董事、总经理林国栋先生为兄妹关系，上述自然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第 10.1.3 条第（三）款关联关系的规定。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为正常的生产经营或业务需要，关联交易的房产所有权在林燕菁女士名下，交易对方具备履约能力。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交易原则，按照市场价格交易。

交易各方拟定，租金每半年一结。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2020年度关联交易的《房屋租赁合同》已于2019年12月签署，并于2022年12月31日到期。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关联交易的目的是为了以直营店面展示品牌形象，属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及定价等方面均不存在不规范或违法违规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于本次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进行了事前审查，交易遵守公平合理、市价交易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同意将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审核关联交易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日常关联交易遵守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未发现董事会及关联董事违反诚信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62　证券简称:金发拉比　公告编号:2020-017号

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对该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完成计划开店数量，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扣除一家旗舰店和一家综合体验店的装修尾款1,137.01万元后的结余募集资金合计14,612.16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上情况，请详见公司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号、2019-042号）。

2019年至今，因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环境以及母婴消费品客户购物渠道的变化，线下终端实体店销售下滑，新开店铺的日常经营面临较大压力。特别是进入2020年以来，深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影响，公司线下实体店大多数在一季度经营亏损。而此次突如其来的疫情也加速了年轻一代母婴消费者的购物渠道偏好迅速向线上转移。因此，公司及时调整了渠道规划和开店计划，积极拓展线上业务，对线下店铺的功能、定位进行调整，对线下开店采取相对谨慎的态度。同时，为了提高资金投入产出比，确保公司股东利益，拟暂停上述“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1家旗舰店的装修升级和1家综合体验店的装修，并将装修尾款1,137.01万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未来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和市场环境的变化，视情况考虑是否对上述两个实体终端店面装修或升级，届时相关费用将由公司自有流动资金进行支付。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原有募集资金新建营销网点的计划，受宏观环境及市场环境影响，2019年度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现的效益为-1,088.38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965号”文核准，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26.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2,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5,490,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96,510,000.0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6月5日全部到账，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广会验字[2015]G14001510209号”《验资报告》。

2011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201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议案。2014年4月7日，公司召开 2014 年金发拉比妇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的议案》。本次新股发行募集资金将优先用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信息化建设项目”建设，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进行置换。若新股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需求，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其他途径补足；若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满足上述需求后尚有剩余，剩余资金将优先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上限不超过 15,000 万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已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	404,770,000.00
减: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8,260,0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96,510,000.00
减: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56,505,141.05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2,702,607.5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92,707,466.47

公司于2019年7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9年8月5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完成计划开店数量，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将该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以转账日金额为准），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已于2019年10月8日及2019年12月24日将70,000,000元募集资金转出至基本户。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余额为92,707,466.47元（包含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22,702,607.52元），其中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余额83,607,699.49元，待付完募投项目尾款（如:店铺租金等）后，其结余资金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以转账日金额为准）。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

1、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2,511.50	9,159.55
2	信息化建设项目	2,148.10	1,422.99
3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67.97
合计		39,659.60	25,650.51

2、截至2019年12月31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①	已投入开店的募集资金②	补充流动资金③	利息收益④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⑤=①-②-③+④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2,511.50	9,159.55	7,000.00	2,008.82	8,360.77

公司于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扣除一家旗舰店和一家综合体验店的装修尾款1,137.01万元后的结余募集资金合计14,612.16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由于2019年宏观环境和市场环境的变化，为提高剩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巩固终端店铺市场占有率，公司从市场需求、商圈变化以及渠道布局的实际情况出发，对渠道规划和开店计划进行调整，截止2019年末实际共开店157家，合计使用募集资金9,159.55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8,360.77万元。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尚有两笔现金管理产品尚未到期，待该产品到期后，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全部转出至基本户（具体以转账日金额为准）。

三、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店装修尾款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主要原因

公司拟暂停“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1家旗舰店的装修升级和1家综合体验店的装修，并将装修尾款1,137.01万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主要基于以下原因:

因新零售模式兴起，80、90后年轻一代母婴消费者选择购物渠道逐渐多样化，很大一部分目标消费群体走向线上消费，互联网移动电商、社交电商、微商、直播等新的销售渠道、销售方式的兴起，使母婴消费品行业实体店铺的销售受到较大的冲击。特别是进入2020年以来，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影响，线下实体店经营情况不佳，大多数店面在一季度普遍亏损。同时，此次突如其来的疫情也将加速年轻一代母婴消费者的购物渠道偏好向线上转移，实体店铺未来发展的趋势将更加侧重于体验和服务功能。

鉴于以上原因，公司及时优化渠道规划和开店计划，积极拓展线上业务，对线下开店特别是投资较大的店铺持谨慎态度。经公司综合考察评估，在目前的宏观环境和市场环境下，若将募集资金中的装修尾款1,137.01万元继续投入大店装修，可能达不到预期的效果，反而在一定时期内因线下销售的不景气而导致店铺亏损。因此，公司本着为广大投资者负责的态度，为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安全有效，确保公司股东利益，拟暂停上述“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1家旗舰店和1家综合体验店的装修，并将装修尾款1,137.01万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根据未来渠道和终端发展的需要以及市场环境的变化，来决定上述两个实体终端店面是否进行装修升级，届时发生的相关费用将由公司自有流动资金进行支付。对于已购置未装修的店铺，公司也将妥善处理，并采取租赁、合作或动能变更等其它方式盘活资产，力争效益最大化。

四、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计划

上述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成前，募投项目需支付的尾款将继续用募集资金专户的余款支付；上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成后，募投项目需支付的尾款将全部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上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董事会将委托财务部相关人员办理本次专户注销事项，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予以终止。

五、该议案的审议程序

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对该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说明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了相关审议和表决程序。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情况的相关说明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9,159.55万元。以购买、租赁或联营的方式在全国各城市新建营销网点共157家，其中:以购买店铺方式开设旗舰店1家，综合